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20年北京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工 作 要 点

2020年职成教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和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首都教育现代化2035》《北京市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北京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文件精神,围绕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坚持“开放办学、自主办学、创新办学”的原则,聚焦职业教育重点难点问题,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实现首都职业教育的“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发展。

一、加强党的领导,确立发展定位

加强党对职业教育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区域职业教育、学校发展规划和重大改革事项决策中的引领作用,发挥好职业院校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干部在改革攻坚克难中的骨干作用和担当精神,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确保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正确方向。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以就业创业为导向,立足市民终身学习需求,完善现代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做精做强北京职业教育。提升职成院校服务国家战略和

北京城市发展能力，服务“四个中心”建设、服务高精尖产业结构、服务城市运行与发展、服务高品质民生需求。

二、提升治理能力，谋划未来发展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四五”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年，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职成教育高质量发展，发挥好职成教育在国家和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与贡献。组织学习贯彻北京市深化职业教育改革若干意见，研制“十四五”各区、各职成院校改革发展计划，绘制好职成教育改革发展蓝图。

三、强化立德树人，树立德育品牌

全面落实德育工作首要地位，将德育工作作为学校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书记校长带头推动思想政治课建设、带头联系思想政治课教师、带头走进课堂。贯彻落实《北京市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改革创新行动计划》，加强德育长效机制建设，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职学校德育工作的实施意见》，认定第三批“一校一品”优秀德育品牌，开展第四批创评工作，做好德育品牌梳理和宣传推介工作。继续开展职业素养护照试点工作，继续办好职业院校文明风采活动、班主任基本功大赛、思政课教师说课比赛。

四、围绕特高建设，促进内涵发展

推动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以“双高、特高”为重点，做好“中国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骨干专业”建设任务启动各项工作，强化组织保障，实施好“北京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任务，开展年度评估。优化职业院校专业布局，引导职业院校加强专业规划与建设，探索职业院校根据学校定位和办学特色自主设置和调整专业管理机制。提高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水平，按照教育部部署落实好中职“双高计划”，建设一批高水平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开展第二批特色高水平骨干专业（群）和实训基地（工程师学院及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的遴选工作。形成一批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职业教育优势品牌和特色高水平典型。

五、畅通培养渠道，完善职教体系

推动普职融通，鼓励职业院校面向中小学开展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完善五年来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机制，按照《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畅通应用型人才培养通道，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持续推进“中职与本科‘3+4’贯通培养”和“高职与本科‘3+2’贯通培养”，强化政策保障，制定贯通培养项目管理办法，做好贯通培养专升本转段、外培等工作。探索开展“中职-高职五年制专科”和职业本科工作试点。

六、校企共同育人，提升技能水平

指导职业院校联合行业企业开展人才需求调研，深化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充分发挥好企业在职业教育办学中的作用，深化集团化办学，通过引企驻校、引校进企、校企一体等方式，共

同打造共享型实训基地或生产型实训基地。制定《关于推进北京市职业教育集团工作的指导意见》，筹备成立“退役军人职教集团”。举办北京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团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创新办赛机制，邀请津、冀职业院校学生参赛，做好大赛服务保障、经费管理、赛项招标等工作。大力发展创新创业教育，继续办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职教赛道）。

七、依托职教资源，开展职业培训

建立“1+X证书制度试点”协调管理机制，推进证书制度试点与教师、教材、教法改革紧密结合，做好与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对接工作。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制定职业院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管理办法，面向在职职工、现役退役军人、新型职业农民、家政从业人员等群体，开展技能培训和转岗培训。协助做好毕业生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

八、推进双师培养，提升教改能力

协助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升工程，集中开展职业院校专兼职教师培训。从产教融合型企业中，遴选建立20个创新实践基地。选派职业院校校长和中层干部到产教融合型企业挂职锻炼，打造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深化新时代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着力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继续举办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带动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多措并举打造“工匠之师”和职教精品课程，不断提升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

九、扩大职教开放，推进国际合作

借鉴国外先进职教理念和教学方法，开展第三期中德合作胡格教育模式改革，持续推动中澳合作 TAFE 教育模式改革，继续开展英国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支持职业院校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职教合作与人文交流，推进“电商谷”等职业教育项目建设，组织职业院校参加第二届“丝路工匠”职业院校国际技能大赛，举办中英“一带一路”国际青年创新创业技能大赛（北京赛区）和中英青年交流活动。

十、开展质量评价，构建评价体系

发挥校企多方组成的调研专家队伍的作用，对全市职业院校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开展调研，研究制定评价标准、评价机制、评价体系，加强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评价的状态数据监测。研究出台《关于提升北京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继续做好中、高职年度质量报告并向社会公开发布。

十一、深化区域合作，助力脱贫攻坚

落实《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2年）》，依托职业教育集团促进院校服务能力升级。推进与雄安新区、北三县职业院校的协作，通过联合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开展短期访学、举办京津冀职业院校邀请赛、共享共用实训基地等项目，帮扶河北对口支援地区职业教育发展。继续统筹职业院校办学资源，针对对口支援省份与职业院校实施精准扶贫项目，开展职业教育区域合作。继续巩固“引智帮扶”低收入村工作成果，指导 23

所市属高校进一步精准帮扶措施、提高帮扶成效、防止脱低返贫、助力乡村振兴。

十二、发挥办学优势，促进城教融合

全面开展《北京市学习型城市建设行动计划(2016-2020年)》十大工程终期评估验收工作，完成北京学习型城市建设“十三五”时期工作总结。研制《北京学习型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创新推进建设学习型城市工作方式，开展学习型城区建设监测，建立学习型城区建设监测常态化工作机制，科学衡量各区学习型城市建设的进程、质量和水平，推动学习型城市建设创新发展。落实《北京市关于加快发展老年教育的实施意见》，印发《北京市老年学习示范校(大学、学校)服务能力指导标准(试行)》。

十三、搭建城教平台，支撑终身学习

发挥北京市民终身学习示范基地、职工继续教育基地、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基地的功能作用，全面开展市民职业技能和职工素质提升工程。指导北京市学分银行管理中心、北京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建设，开展学习成果认证、学分记录、积累与转换的试点工作。推进第四期家庭教育和家风建设项目、第五期“学习指导师”培训、第十一批“首都市民学习之星”评选工作。

十四、规范院校办学，提升管理水平

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机关管理年建设成果，提高政治站位，加强对职业院校办学规范化、精细化和科学化的管理，制定《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实施办法》，继

续加强学籍管理信息系统等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加大职成教系统教育执法力度，规范成人中专招生工作。加强实习实训、平安校园、经费管理，强化学校管理队伍治理学校的能力，提升学校各项工作的管理水平。

十五、加大宣传力度，优化发展环境

继续开展职业教育宣传月启动仪式和首都市民终身学习活动周，通过开放校园，组织丰富多彩的活动，组织市民和学生进入校园体验职业教育。选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职成教育改革发展项目和职业院校，组织新闻媒体集中报道，继续通过《非常向上》、抖音等平台大力宣传我市职成教育改革成果。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密集宣传，形成立体化、全媒体、生动鲜活的宣传热潮。着力宣传职业院校的专业特点、办学特色以及学习型城市建设特色案例，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